

113年度第2季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監獄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

製作日期：113年6月13日

一、委員組成：

召集人：陳義成

委員：張美潑、張麗玉、葉錦郎、戴嘉言、劉嘉茹、劉瑞卿

二、本季視察業務概述：

(一)本小組113年度之視察計畫，每季規劃不同視察重點。第一季之視察重點為衛生醫療業務，第二季為作業技訓業務，第三季為戒護管理業務，第四季為總務食品安全業務。本報告為113年度第2季之視察報告。

(二)視察業務執行概述：

1. 本小組於113年6月13日至高雄監獄召開本(113)年度第2次視察會議。本次會議視察重點為作業技訓業務。
2. 因應本季之視察重點，本小組至機關訪查作業技訓業務議題，並由該監作業科長進行業務報告。

三、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案由	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視察小組建議(由視察小組提出具體建議)
<p>機關對於優化食品烘焙場地，環境衛生及食品安全之執行情形</p>	<p>一、視察重點及說明：今年食品安全衛生案件頻傳，如寶林茶室中毒案、蘇丹紅事件等，造成民眾人心惶惶，面對各項食品安全問題，貴監食品烘焙自營作業製作各項食品時，場所環境、清潔維護以及食品材料保存管理方式為何？</p> <p>二、機關列席視察會議回覆說明：</p> <p>本監現有食品烘焙場地位置，設於炊場旁合作社之間，受圍於場地狹窄不足，故分處2空間單獨生產、運作，且該現址為鐵皮屋搭建，易藏汙納垢、受潮侵蝕，每遇雨季常造成積水，不符食品工作場區環境衛生之要求，對於機關行銷食品安全衛生之正面形象，實無法有效建立。另，該址無獨立倉庫，且因位處炊場、合作社之間，環境通風狀況差，收容人進出頻繁，易發生傳遞訊息之戒護安全疑慮，相關問題亟待改善。(附件1-現有烘焙場地照片)。</p> <p>(一)本案之改善，典獄長至表重視，為籌謀食品烘焙場地永續經營與管理，旋即要求辦理檢討、遷移，並擇定以技訓大樓1樓左側為新址(附件2-新址場地照片)，輔以本監建置標準作業流程，期能建置合食品衛生之要求及戒護安全管理之新場地，相關辦理情形如下：</p> <p>1. 113年3月27日，由典獄長指派副典獄長召集相關科室</p>	<p>一、貴監重視自營作業場地改善和產品安全把關，值得讚許，惟在食品安全管制上，尚請貴監依風險評估及處理彙總表與作業流程，辦理每年2次檢查及不定期抽檢，以實現「矯正出品、實在安心」自營產品後續之推展，讓大眾放心採購，安心食用。</p> <p>二、新建自營作業場地、設備完善後，建議提升收容人考取證照件數、技訓能力及增加技訓人數，以達預期效益。</p>

	<p>主管，召開食品烘焙場地遷移相關事宜協調會議，擇定以技訓大樓1樓左側(原才藝班位置)，作為烘焙作業及技訓之新場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2. 新址為烘焙技訓、自營合併使用場地，並預排食品烘焙相關機具設備配置圖(如附件3)。電力工程改善、泥作規劃，採自行購料施工，並由本監營繕隊施作。3. 目前新址尚有教化科才藝班隊之收容人尚未歸建，需俟相關收容人淨空後，營繕隊方能進場施作，預計113年9月底前，完成遷移新址。 <p>(二)為推動良好食品安全衛生規範準則，本監於113年2月5日，簽奉核定新增「依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落實辦理食品安全制度」之風險評估及處理彙總表與作業流程暨相關(如附件4)，藉由相關表單之建置，嚴為加強品管，以避免有違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錯誤等情事發生。對於機關自營作業產品，長期執行「矯正出品、實在安心」之推展，更趨嚴謹、落實。</p> <p>(三)預期效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徹底改善現有烘焙食品場地空間不足問題，使收容人有良好之技訓及生產場所，更能專心製作、習藝，除可充分提升技訓成效，更可增加自信，有利出監謀職、就業外，對於機關行銷食品安全衛生之正面形象，更能收充分之宣傳與說服效果。2. 整併糖果與烘焙-麵包之場地、人力，減少人流所易產	
--	---	--

	生傳遞訊息之負面效果，對於強化戒護管控，增進戒護安全，更有實質之助益。	
--	-------------------------------------	--

四、前次視察建議處理情形：

年度	季別	視察建議	機關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113	1	貴機關對於貧困及特殊收容人積欠醫療費用補助尋求多元管道，值得讚許，在協助收容人解決醫療欠款問題，同時請注意收容人心理狀況並給予輔導。	參酌委員建議辦理，本監對於個案輔導有多元轉介管道，若收容人有因罹病產生之心理問題或輔導需求，可先經由場舍主管、教區教誨師、教輔小組等予以輔導，亦可再轉介由教化科心理師或社工師輔導後，將輔導談話過程做成紀錄陳核。	解除追蹤持續辦理。
113	1	貴機關預防接種及宣導，請持續進行，以避免傳染疾病。若發生傳染時，請注意收容人隔離區域位置、隔離時間長短，並注意清潔消毒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依疾病管制署建議辦理公費疫苗接種，6/6辦理65歲以上長者及禮9.10舍收容人之XBB疫苗接種。 2.113年4月9日再度邀請高雄榮民總醫院感染科蔡宏津主任指導隔離舍房動線及通風風向等事宜。 3.有關因傳染病隔離者隔離天數及隔離舍房消毒皆依疾病管制署或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建議辦理，解隔前夕再度由醫師評估，醫師開立解除隔離通知單俾利憑辦。 	解除追蹤持續辦理。